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管理办法)

丰教财字[2025]41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学校维修改造工程的暂行管理办法

为消除校舍安全隐患，改善办学条件，规范维修改造工程手续，确保工程依法、有序、高效实施，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项目规划

1.利用学校经费实施的维修改造项目，年初预算批复后经学校党组织会议、教代会通过，由中心校审核，报局计财股备案后学校组织实施。

2.学校无力承担的维修改造项目，经党组织会议、教代会通过后形成学校维修计划，中心校审核后报送教育局相关职能股室。

依据上级资金下达情况和区级预算安排，根据轻重缓急的原则，教育局相关职能股室将学校上报的维修计划审核汇总后形成全区维

修改造计划，分别经主管局长审核后，报党组会和局务会讨论研究确定维修项目。

二、项目前期手续

1.施工图纸设计

施工图纸一般应由有设计资质的单位设计。政府采购限额以下(60 万以下)施工工艺简单且不涉及结构、安全等问题的工程项目责任单位可标明施工做法自行组织设计。施工图纸经相关职能股室审核后编制招标控制价。

2.招标控制价编制

招标控制价应由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招标控制价金额小于等于规划的计划金额。

3.招标控制价评审

政府采购限额以上(60 万以上含 60 万)的工程由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对施工图预算控制价进行评审，评审前报送材料有《评审表》、《登记表》、政府批示或资金来源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或招标方案、施工图纸纸质版(CAD 电子版)、工程量清单纸质版(电子版)、预算控制价纸质版(电子版)、询价单、工程计算底稿。

4.工程招标

(1)采购限额以上(60 万以上含 60 万)的工程由项目责任单位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编制招标文件进行政府采购招标。招标文件经相关职能股室审核且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发布招标

预公告满一个月后发布招标公告。

(2)采购限额以下(60 万以下)的工程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项目单位选择有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项目比选采购。

(3)招标或比选采购结果公示无异议后，项目单位下发中标通知书，依据合同法等签订施工合同(有相关行业资质的施工单位)。

5.施工合同签订

依据《合同法》及相关行业标准签订施工合同，合同中应明确工程造价、工期、质量、付款办法、施工安全、工程质量保修期(执行相关行业标准)、工程质量保修金或工程质量保函(一般为工程合同价款的 3%)等。采购限额以下(60 万以下)的工程同样适用本条规定(视工程及学校自身情况是否扣留质保金或提供工程质量保函)。施工合同须经相关职能股室审核。

三、质量监督

1.项目单位选聘具备资质的监理单位，监督工程质量和进度。采购限额以上的工程实施工程监理制度，政府采购限额以下的工程学校自行确定是否选择监理。局相关职能股室不定期对工程质量及进度检查。

2.项目单位选派责任心强、精通业务的甲方代表，采取现场跟班验收参与工程安全管理和质量监督。

3.严把材料质量关，进场的材料必须检查合格证、包装、数量。半成品、成品材料试验、钢筋加工、混凝土、养护等按规定验收。

4.严把质量验收关，基槽、基础隐蔽工程、主体工程等重要部位，主要责任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必须到场检查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施工单位限时整改。

四、安全管理

1.有合同约束

项目单位须与施工单位签订专项安全协议，明确施工方安全主体责任。协议须包含：

- (1)施工单位须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 (2)配备专职安全员并落实每日巡查；
- (3)对施工人员实施全流程安全管理；
- (4)承担因违规操作导致的安全事故责任；
- (5)接受监理单位和建设方的全过程监督。

2.有教育培训

项目单位应会同监理机构组织三级安全教育：

- (1)施工前全员基础安全培训，重点讲解作业规程及应急处置；
 - (2)特种作业人员(电工、焊工、架子工等)专项技能复核培训，严格核查特种作业证件有效性；
 - (3)运输车辆驾驶员专项安全交底，明确校内限速、路线等要求。
- 所有施工人员须依法办理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未完成"教育+保险"双认证人员严禁上岗。

3.有应急准备

施工单位须编制专项应急预案并报备，预案应包含：

(1)火灾、触电、高空坠落等事故处置流程；

(2)应急物资储备清单及存放位置；

(3)紧急医疗救援通道示意图。项目开工前应组织实战演练，重点检验应急响应、人员疏散和初期处置能力，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现场应急演练。

4.有过程监管

施工现场实行网格化安全管理：

(1)工程开工前编制安全施工组织设计；

(2)动火作业严格执行"一证一监"制度(办理动火审批证、安排专人全程监护)；

(3)施工现场与教学区、生活区等用硬质围挡隔离，高空作业必须有安全防护网，施工现场做到井然有序,高危作业区设置电子围栏及智能监控装置；

(4)设置安全警示标语及警示标志、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

(5)定期对线路、闸箱、机械、设备等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6)每日开展"岗前安全晨会+岗后隐患复盘"；

(7)监理单位每周形成安全巡查报告。特别强调电气焊等特种作业必须做到"五个到位"(审批到位、交底到位、防护到位、监护到位、

设备检查到位), 严禁无证操作和违规交叉作业;

(8)局相关职能科室不定期对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检查。

五、竣工验收

1.工程完工后,项目单位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参加验收人员在竣工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项目单位详细记录验收结果,参加验收人员数量为单数。

2.采购限额以下的工程,由中心校负责人、学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计单位负责人、施工单位负责人等参与验收。

3.采购限额以上的工程,由中心校负责人、学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施工单位负责人、设计单位负责人、监理单位负责人参与验收。

4.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六、结算审计

使用薄改资金、校舍安全保障资金、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特殊教育助资金、中职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及区级校舍安全保障应急项目资金等安排的校舍维修改造项目送区审计局审计;中小学、幼儿园使用生均公用经费、中职免学费补助资金实施的10万元以上的校舍维修改造项目送区审计局审计,不足10万元的按日常管理类项目不送审。基建办、后勤办按本科室的管理范畴逐月收集、整理中小学、幼儿园校舍维修改造项目资料,并撰写区政府请示后提交监察室(内审),由监察室(内审)审核通过后呈报区政府审批,区政府批

准同意后送区审计局审计。

七、资金支付

相关项目单位凭采购计划备案表(采购限额以上工程)、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结算审计报告等付款。

八、农民工工资管理

1.项目责任单位对进出的工人,进行实名登记并注明进出场时间,与施工单位的施工日志、考勤表、工资表对应,及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坚决杜绝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发生。

2.项目单位定期检查施工单位支付工人工资情况,发现欠薪行为的,责令施工单位及时补全拖欠工资,局相关职能股室不定期对农民工工资支付进行检查。

九、档案管理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项目责任单位及时收集资料,整理归档,装订成册,存档。档案长期保存不得丢失。

2.存档材料包括:立项审批文件、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变更签证文件、设计变更文件、工程验收文件、审计报告、竣工图、施工工程中的图像资料等。

十、责任与处罚

1.严格执行维修工程管理责任追究制,对发生的工程质量问题不查处、不报告,甚至包庇姑息,造成严重影响的,给予负责人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对工程管理中出现下列问题者，除责令其改正外，给予主要负责人相应的纪律处分：

(1)公开招投标或政府采购的项目，项目责任单位直接发包的、与投标人串通，暗箱操作进行虚假招标的；

(2)未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进度严重滞后的；

(3)管理失职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的；

(4)违章签证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

十一、本办法由基建办负责解释

原丰教财字[2023]19号《关于学校维修改造工程管理暂行办法》
废止

附:1.唐山市丰南区审计局关于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的暂行办法

2.唐山市丰南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暂行办法明白纸

丰南区教育局

2025年5月14日

主题词：学校维修 改造工程 管理办法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印

(共印20份)